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关联方名称	采购货物		销售货物	
		2008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07 年交易金额（万元）	2008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07 年交易金额（万元）
元器件	肇庆风华元器件配套有限公司	1,500	5,003.32	2,200	4,262.28
	广东风华邦科电子有限公司	300	131.61	1,000	1,060.68
合计		1,800	5,134.93	3,200	5,322.9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肇庆风华元器件配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展华，注册地址为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销售电子元器件、整机及电子设备通信配件、食品、工艺、电脑配件；网络工程及软件开发。

与公司关系为同一控股股东。

2、广东风华邦科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玉斌，注册地址为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注册资本为 1080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与公司关系为同一控股股东。

三、定价策略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市场价格按协商价格执行，公司与关联方承诺交易价格不会高于第三方同样产品的价格，亦不低于相同产品国内同期市场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影响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需部分配套产品及生产线易耗备件因采购成本、产

品质量、区域位置考虑，选择由关联方提供。

2、关联方独立开拓的电子客户如需购买公司产品，关联方会向公司采购，由此产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按客户实际结算价结算。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的发生对公司发展和盈利有积极的影响。

五、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均全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刘恒、鞠建华、陈为刚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 www.cninfo.com.cn。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均签署正式协议，《采购合同》、《元件配套购销合同》已在公司 2000 年增发新股时予以披露。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4、《采购合同》、《元件配套购销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